

## 宁波合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合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12月9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2年12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形式召开，应出席董事九名，实际出席董事九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施良才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1月届满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，其中6名为非独立董事。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董事会同意提名施良才先生、施定威先生、蔡振贤先生、邬振贵先生、杨维超先生、许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1月届满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，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。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董事会同意提名万伟军先生、胡力明先生、

王国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### **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**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3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### **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公司全面梳理了相关治理制度，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，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### **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4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合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21日